

那年高考过后,就在发放录取通知书的那一天,我却突然发烧病倒了。尽管如此,我还是挣扎着要去学校。可是,父亲却将我摁在了床上,自己跳上自行车,就往我的学校赶去了。

然而,从热辣辣的中午一直等到月光初照的晚上,我还是没有见到父亲的身影。终于,在接近深夜人静的时候,父亲才扛着自行车,浑身狼藉,一瘸一拐地回来了,一看到我,父亲就双手抱着头,蹲在了我的面前。

一股不祥之兆顿时笼罩了我的心头。果然,沉默了片刻后,父亲就断断续续地向我说道:“你的分数超出了分数线10分,可是,我从你的学校回来的时候,却不小心骑车摔到了一座桥上,把录取通知书丢到了水中……”

刚听到这里,我就眼前一黑,什么也不知道了。

就在那个夏天,我没有认真地看父亲一眼,直到我进了另一所学校的复读班。在复读班里,我所能做的,只是夜以继日的刻苦学习,甚至连放假也不愿意回家。

就这样,经过了一年的紧张复习,又一个黑色的夏天过后,我终于亲自领到

真情快递

丢失的录取通知书

孙景峰



了一张高考录取通知书。本以为领到通知书后我会扬眉吐气的,但想不到就是那

张通知书,却让我再一次心痛不已。

那一天,当我刚领到录取通知书后,就打算要去原来的学校一趟,将我录取的消息告诉一位一直很牵挂我的老师。

可是,当我拿着录取通知书兴冲冲地来到学校,见到那位老师时,那位老师先是祝贺了我,接着就把话头一转,对我说道:“这可真是人有旦夕祸福,天有不测风云呀,虽然你的成绩一直很突出,但没想到去年你竟然没过分数线,还好今年终于考上了,也算是对得住你父亲了……”

“什么,我去年没过分数线吗?”听那位老师这么一说,果然不由地疑问起来。“是啊,去年你父亲来学校时正好遇到我,那天,你父亲在学校待了很长时间,也和我谈了很多,他说你没过分数线倒不要紧,但他却知道你的自尊心很强,就怕你一蹶不振,真不知道你父亲用了什么方法,让你走出了高考失利的阴影……”

接下来,那位老师再说了些什么,我一句都听不见了,我只是依稀地自己早已模糊的泪水里,仿佛看见去年的父亲骑着自行车,故意摔到了桥上……

转过身,我飞快地就向家里奔去,我要立即见到父亲,就用手中的这张录取通知书,去圆他那个去年的谎言。

域外见闻

吃在罗马

钱国宏

罗马的美食以宏伟而著称于世,其品种之多,制作之精,传播之广,均有可圈可点之处。不吃不知道,一吃忘不掉,当我们领略了罗马的诸多美食之后,便真有一种“黄山归来不看山”的叹为观止之感。

罗马的美食高贵典雅,味道独特。琳琅满目的面食、奶酪、火腿和葡萄酒等,组成了一幅美食家津津乐道的饕餮画卷。谈到罗马的面食,首推“比萨”和“提拉米苏”。罗马的比萨世界闻名,精而、薄、软、嫩、香、脆、红黄绿椒精巧组合,便在烤炉中涅槃,上款不忍下箸的精品之作;裙边微黄而香脆,上款的奶酪藕断而丝连,主配料强强联手,令人赏心悦目,满口流涎。一边是可乐,一边是比萨,如此吃状绝对是美不胜收。当然,如果这时餐桌上再出现一盘“提拉米苏”那就更加完美了。“提拉米苏”是罗马甜点中的代表性食品,一如狗不理包子之于天津一样;厚厚的一层可可粉,甜香滑嫩的奶油,散发着馥郁酒香的“夹心”,使整块甜点甜而不腻,一派绅士风度。罗马人的主食除了面还有米,只是米的吃法与东方迥然不同:黄油、香叶做底料,放在锅中加热后倒入生米,加盐搅拌均匀,然后放入虾仁墨鱼肉和奶酪,俨然一锅“海鲜什锦饭”。

无论是吃面食还是米饭,餐桌上都不该少了salumi和干酪的身影。salumi就是腌肉,包括香肠、熏火腿、摩泰拉拉香肠等。干酪分羊乳干酪、菠萝干酪、棒形干酪、萨尔多乳酪等多种。罗马人的正餐一般有四道菜:煎鸡胸、意式小牛仔肉、意式大虾和香煎肉排,同时辅以沙拉、salumi、浓汤、干酪、面食。

罗马的菜也值得一提。罗马人崇尚“天然”理念,因而在烹调过程中讲究原汁原味,他们做鱼、做鸡、做肉,基本上不放调料,只在锅里煎煎,然后撒些柠檬汁、胡椒粉、盐等调料,就开始往桌上端。吃虾、蟹等海产品就更简单了,只需在开水里余煮一下就算大功告成了。

罗马人进餐很讲礼仪的。比如,喝汤时必须用汤匙舀着喝,不能端起汤盘直接喝,喝时也不能发出声音;吃面包时要将面包掰成小块,抹上黄油,吃一块,抹一块,不能拿整个面包去抹黄油;吃牛排、牛排时要用刀叉切成小块,边切边吃,不能整块夹至嘴边咬咬边吃;用餐过程中喝咖啡时,要用右手握杯把,左手端碟,喝完一口后,要把杯子放回碟上,茶匙仅用于搅拌,不能用它来舀着喝。

“绿野”,是一个花店的名字,就开在我住处的楼下。我天天在这里出入,于是认识了花店里的人。花店不大,老板娘加上员工,只有三个人,若逢得生意好的时候,订花的客人多,他们忙不过来,就会叫我帮着给人送花。

一天早上八点钟不到,绿野花店便打电话来问我能不能帮下忙,说是附近某大厦的十五楼,那一家公司开业,有人订制了六只庆祝的花篮,一下送不过来。我答应了。

大厦不远,抬着花篮走路过去五六分钟就够了。到了十五楼那家公司门前把花篮放好,公司的大门都还没开,连签收的人都没有。八点钟还不到上班时间,之所以这么早送过来,因为大厦到快上班的时候电梯会很忙,坐电梯的人多得很拥挤进去,抱着花篮就更难进了。

花店原来也是很辛苦的,为了躲开写字楼的电梯人流,七八点钟便开始去送花了,而在送之前,为了插好这些花篮,他们岂不是更早就开始在花店里忙碌了?即使没有接到要早早送花的业务,但他们天天也要去花卉市场采购鲜花和拿回来整理,同样也是起早的活计。

又一天,我帮花店给某大厦某位小姐送花,有人祝她生日快乐。我把花送到那里,她看到花也没有什么意外惊喜,很平淡地签收了,把花往一张桌子上放就管不了。那张桌子上,已是摆满了满满一桌的花,我送的这束,都不知是第几束了,她,这么多束的送花之人,都是喜欢上了她,而争相地向她送礼物,趁机也是想追她的吧?

酒这东西,辣、苦、醉人,既能成事,也能坏事。本来我这人,从上学到上班,是滴酒不沾的,后来抽我搞销售,就学会了喝酒。久而久之,我经常醉,醉了的话多,话多就有失,失言当然就得罪人。

1999年国庆,经理搬出一箱宋河粮液,说大家辛苦了,今天可以大胆喝、尽情喝,经理是高兴,一是过节,二是全年的任务提前完成了。我们都感到受宠若惊,人家德大的领导,陪我们小兵喝酒,而且是上等的宋河粮液,真让人嘴馋。

那一天,我们科里的人全去了,我当然也不例外,而且还跟经理坐了一个桌儿。开始我很拘束,这种场合手都不知道往哪儿放,当然更不敢放肆。后来看经理人很随和,说一是表示感谢,二是听听大家对公司的意见,我的胆子也就大了起来,先是他敬酒三杯,之后就跟他“哥俩好”地划起拳来。经理不会喝酒,沾酒脸就红;一会儿,脸就喝得像猪肝一样涨红起来。后来,我们一连又玩了二十个回合,我输了十八个酒,我也醉了。那天我显得十分亢奋,话特别稠,说到激昂之处,我竟站起来,说:“既然领导让我们提意见,我就不客气了。我说,公司领导下基层少,应该多下去走走,譬如要不是今天喝酒,我们想跟领导说个话都捞不着,经理连连点头称对。我接着说,我们的产品目前虽然很畅销,但不能存在‘皇帝的女儿不愁嫁’的思想,还要在质量上下工夫,争取打入国际市场;还有公司里的一位副处长常年在家休息,公司

亲!”坐在桌正中央的经理脸色有些不自然,但嘴上仍不断地说:“提得好,提得好!”经理向大家告辞,说酒不够再拿,大家的眼光都刺向我。有一个把底的人说:“你小子疯了怎的,信口雌黄,现在官儿有几个愿意听这话的?”经理正准备提我,你小子砸碎了。”科长较老练,他说:“酒场话别当真,你向经理赔个不是,就说喝醉了呗!”

我确实醉了,回到家整整吐了一天,又冲了一个冷水澡。我摇晃着自己僵硬脖颈问自己:“你都胡说了些什么?”事后好几天,我无颜见经理,再没有酒场上的那种胆略和勇气啦。我很酒,我发誓一辈子再也不进那该死的地方。突然一天,我在经理办公室遇到了主任,第一句话我就说:“那天我喝多了,有些话……”他诡秘地说,经理对你敢言很赏识,让我起草文件要重用你,还有经理送你一箱宋河,该喝不喝也不对。我呆了半天,一头雾水,这节过的。

世相百态

醉过

胡玉凯 任雨涛

给他发工资就不错了,经理为什么不解聘他?这不是人浮于事是什么?我发现有人在桌子底下捅了我一下,并悄声说了点什么。我知道那是我们科长在提示我,让打住那张臭嘴。这时我已全然不顾了,大声说:“管他是谁亲戚,越是皇亲国戚,越是要大义灭亲!”

这样人,就应该给他一些尴尬,让其明白自食其力的道理。这时,我把攥在手里的纸条打开一看,只见纸条上用铅笔歪歪扭扭地写着几个小字:“有小偷,看好你的包。”我大吃一惊,低头再回头看皮包,傻眼了,皮包边上已经被小偷偷用刀片划了一个大口子,钱包也不翼而飞了。乞丐用善良的方式提醒了我,而我却深深地误会了他……

涛涛图

都市见闻

纸条

谢红

前天单位加班,晚上下班时已经快10点了,因为太疲惫,回家我又不想做饭,就去了离家不远的友好夜市吃饭。我坐在夜市摊上,点了一份鸡肉砂锅,津津有味地吃了起来。正在这时,来了一个40多岁、蓬头垢面衣衫褴褛的乞丐,他一手拉了一根棍子,一手端着一个破旧的搪瓷碗,弓着腰在行讨。我急忙从皮包里掏出来1元零钱递给他,他不停地点着头连声道谢,又走向另一个摊位,继续点头哈腰地乞讨。

过了不到10分钟,我突然发现那个乞丐竟然站在了我的面前,他手里拿着一张纸条,迅速地递给了我。我不禁有点气愤了,心想:纸条上无非就写着他凄惨的身世或悲惨的遭遇,来博得他人的同情,换取更多的金钱而已。我刚刚才给他完钱,你却又走到我这儿来要钱,哪有这样不知羞耻的人,这不是游手好闲、好吃懒做的人,就是骗子,这年头,乞丐也不一定就是真穷,谁知道他到底是乞丐还是骗子呢?

想到这里,我拿着纸条,看都没有看一眼,就站起来拎着放在身旁的椅子上的皮包,迅速地离开了。离开摊位时,我鄙视地瞥了一眼乞丐,只见他愣愣地站在那里,一言不发。我走在回家的路上,心里为自己用无声的行为难堪了这样厚颜无耻的乞丐而暗自得意。



生活空间

“绿野”花店

钟国光



有一天,我帮花店给某大厦某位小姐送花,有人祝她生日快乐。我把花送到那里,她看到花也没有什么意外惊喜,很平淡地签收了,把花往一张桌子上放就管不了。那张桌子上,已是摆满了满满一桌的花,我送的这束,都不知是第几束了,她,这么多束的送花之人,都是喜欢上了她,而争相地向她送礼物,趁机也是想追她的吧?

有一次,那个顾客比较幽默一些,那是一对恋人,男的很爱喝酒,一喝酒脾气性情就大变,还会把女朋友又骂又打的,酒醒了又后悔不已,向女朋友道歉和好,但下次一喝酒了又复如以往。女的闹着要与她分手。他来绿野花店订了半个月的花,要花店每天给她送一束过去,同时附带一

张卡片,卡片上写着他对女友的歉疚之情,并决定戒酒,而且要求花店的人送花的时候,一定还要对着她把卡片上的话念给她听。

这个顾客也是我送的。所以非常的搞笑,我便一连的几天对着一个陌生的女子,天天念一大通的道歉的话以及回忆一些二人往日情感的话给她听,一些不知从哪里抄来的非常深情肉麻的诗。送了三三天,女孩子的妈妈跑到绿野花店来骂了一顿,说是花店不准再给她女儿送花,她的女儿是绝对要与那个男的分手的。那个男的知道了,也不管她妈如何,继续要花店送花,也仍旧要继续念他写的情诗给女孩子听。又过了两天,女的跑到绿野花店来了,要花店转告男的:“他要是再写那些诗要你们念给我听,就叫他永远的不要再来看我!”于是,这个“幽默”的送花故事,只持续了一个星期不到,便以他和好的喜剧收场,而男的订的半个月的花钱,也没有退回去。只是不知道,他们二人后来还有没有再吵架呢?

但是,我从没有发生过因为我送过去一束花,从而认识了一位美女的事情。其实,送花、收花的人,不就是因为是恋人,因是夫妻,因为要追求,因为要纪念的原因么?送过去的花不算是有什么感情么?我虽然没有什么收获,但却同时也感受到了这些送花、收花之人他们之间的感情,就如同这个花店名,“绿野”,给他们带去了一股青青的野外清新自然气息,花本来就是带给人美好和快乐的。

80%的现代人都阳气不足——万病皆损于一元阳气。阳气者,若天与日,失其所,则折寿而不彰;故天运当以光明,是故阳因而上卫外者也。——《黄帝内经·素问·生气通天论》

近些年,我在坐诊的时候,有时一上午开的是附子、肉桂、干姜、苡仁、泽泻等扶阳祛湿的药物,给我抄方的学生好奇地问:“老师,这些病人得的难道是同一种病吗?您开的药方怎么都是这几味呢?”我很欣慰地对他笑了笑,这回总算回到点子上了。其实,尽管他们得的病并不一样,但一摸他们的脉象,都沉细无力,有时还伴有胸闷、心慌、气短、手脚冰凉等症状,在我看来,这就是典型的阳虚症状。

我周围不少朋友患有脂肪肝、高血脂、高血压,三天两头往医院跑,常年被这些慢性病困扰,他们经常问我一个问题:“为什么我的病反复发作,经久不愈呢?”我一般这样回答:“你之前和现在所生的病,包括将来要生的病,都可以说是阳气虚弱引发的,因为万病皆损于一元阳气。”

《黄帝内经·素问》里说:“阳者卫外而为固也”,就是指人体有抵御外邪的能力,这种能力就是阳气。在中医里又叫“卫阳”、“卫气”。卫就是卫兵、保卫的意思。阳气好比人体的卫兵,它们分布在肌肤表层,负责抵制一切外邪,保卫人体的安全。任何人,只要阳气旺盛,就可以百病不侵。

古人把阳气比作天空与太阳的关系,如果天空没有太阳,那么大地就是黑暗不明的,万物也不能生长。所以天地的运行,必须要有太阳。而人体的阳气,要调和才能巩固它的防护功能,不然就会招致病邪的侵入。《黄帝内经》说:“阳气者,若天与日,失其所,则折寿而不彰”,所以,养护阳气是养生治病的根本。正常的体液是滋润人体肌肤和运行五脏六腑必不可少的,过多或过少都会引起人体的病态反应。少了就是火,多了就是痰湿。现代大部分的慢性病或疑难病症都是由阳气不足引起的体内阴阳失调造成的。

有的朋友会想,现在生活条件这么好,怎么好端端的阳气就耗掉了呢?其实,什么消耗我们的阳气最多呢?是精神。

损害人们精神最大的因素之一,是现代社会的信息污染。我们现

在一天内接触到的信息,可能比古代人一辈子接触到的多。每个人的心里都装满了事,脑子里也充斥着各类信息。长此以往,人的精神受到的损害可想而知。

俗话说,病从口入。阳气遭受损伤比较大的另一个根源还来自于我们的饮食。别看我们现在想吃什么就买什么,其实大部分食物都受农药、化肥或者各种添加剂的污染,包括转基因食品。人的身体好比银行,阳气就是我们使用的货币。今天透支一点,明天透支一点,日积月累,银行就不干了。当健康不断被透支时,身体就会告诉你哪儿不舒服了,腰疼、背疼、落枕、感冒等,都是身体在提醒你:阳气不足了,货币透支了。

我的一位朋友,对孩子十分溺爱,有一年,他的儿子特别喜欢冷饮,每天冰激凌不断,到了冬天,那孩子就总是伤风感冒。第二年,在我的劝说下,他很少给孩子吃冷饮了,那年冬天他的孩子感冒就少多了。

如果在夏天经常喝冰镇饮料,吹空调,露宿雨淋,很容易患伤阳之病,比如感冒、拉肚子、风湿等。同样的道理,如果在冬天衣穿太厚,久居温室,大汗淋漓或过用辛辣,多患伤阴之病,如咽喉肿痛、食欲不振、腹胀等。

阳气若足千年寿,灸法升阳第一方。阳气者,精则养神,柔则养筋。——《黄帝内经·素问·生气通天论》

南宋绍兴年间,有一个叫王超的军人,退役后遁入江湖做了江洋大盗,无恶不作。他年轻时曾遇到一个得道的异人,传授给他一套“黄白住世之法”。王超按照这套方法修炼,年过九十还精神饱满,肌肤腴润……后来犯案被抓,判了死刑。临刑前,监官问他:你这么大的年龄,还有什么养生秘术吗?王超回答说:秘术我没有,只是年轻时师傅教我在每年的夏秋之交,在小腹部的关元穴,用艾条施灸于柱。久而久之,冬天不怕冷,夏天不怕热,几口不吃饭也不觉得饿,脚下总是像有一团火那样温暖。你难道没有听说过吗?土成砖,木成炭,千年不朽,皆火之力啊。王超被处死后,刑官让人将他的腹腹之处剖开,看见一块非肉非骨之物,凝然如石,这就是长期用艾火灸出来的。

可见艾灸对培固人体阳气的力量有多强大!《神农本草经》记载:艾草有温阳、暖宫、除湿、通经活血的功效。

连载

此时的小沈阳,还沉浸在“为什么呢”的兴奋当中,根本没想到宋丹丹不上春晚与自己有什么关系。但在小沈阳背后的商业团队或者说本山大叔的军师们看来,这恰恰是小沈阳事件营销的最佳契机和最大悬念:2009,赵本山拿什么上春晚?

从1990年的《相亲》开始,除了1994年,赵本山年年都是春晚舞台的“重头戏”。在许多人看来,赵本山与春晚,早已是“同一根绳上的蚂蚱”——谁离开谁,都将是一次影响力的“自残”。而且,正急于向影视和商业进军的赵本山,无疑更离不开央视的强势帮扶。所以,2008年元宵晚会上,当赵本山一边喊冤,一边表示退不出“还得问观众”时,有媒体就评论:他这哪是想退,分明是在变相“恋槽”。

然而,2008年3月20日下午,在京召开的《乡村爱情2》专家研讨会上,赵本山却一反常态地宣布:“丹丹早就想不上春晚了,今年是我请她,我也曾多次考虑过不上春晚,明年基本确定不干了,因为太累神。我们不上春晚不是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毕竟不是犯法啊。”他表示要把全部的精力投入到《乡村爱情3》的创作当中。3月21日,赵本山还特意通过《辽晚报》公开发表关于退出春晚原因的声明,称:“对于春晚,我希望不要等到大家烦我的时候再走,而且也应该让路给新人。现在的我还有很多事要做,不上春晚了,也可以在家里看看春晚。”

此语一出,舆论哗然。关于“山丹丹组合共炒春晚鱿鱼”的新闻顿时占据了各大报章,并继续成为街头巷尾的热门话题。各种猜测和讨论此起彼伏:赵本山是真累了,还是没找到宋丹丹之外的良好搭档?赵本山与宋丹丹缺席的春晚小品舞台,谁来挑大梁?徒弟小沈阳能接过师父的重担,登上2009年春晚舞台吗?

聚光灯再次转到了小沈阳身上。小沈阳似乎成熟多了。对曾被春晚三番五次地“涮”了,他不但没怨言,反而表示还想上春晚,“春晚节目的选拔包括多环节,我的节目上也没啥,多经历点事儿是好事。明年如果央视邀请我,我还想上春晚,并且尽量保持我自己的风格。”

想想,但能吗?赵本山对此保持了沉默,但与

其关系甚佳的宁静来沈阳“发言”了。“他们(山丹丹)即使退出(春晚)也没人会替代他们,就算新的演员会出来,但他们的位置也在,就像小品会有宋丹丹但绝不会没有‘宁静’。”宁静一边说“山丹丹”戴帽子,一边表示她“太看好小沈阳了”:“那次我们在一张桌吃饭,小沈阳外表很普通,大家也就没在意,但等他上台看到他精彩的演出时,我们都傻了,他是一个为舞台而生的人。”宁静还特意模仿小沈阳的经典台词“这是为什么呢”,让在场的记者无不哄堂大笑。

这边是著名演员宁静的“植入广告”,那边还有奥运冠军张宁的“口碑传播”。

羽毛球名将张宁系小沈阳和赵本山的辽宁老乡。据张宁透露,因为伤病,她在奥运会前夕对自己的状态产生了怀疑。为缓解其精神上的压力,于洋向她推荐了小沈阳的视频。看过后,她觉得自己的压力一下子就没有了——小沈阳成了她低谷时的精神食粮,帮助她再夺奥运冠军!在张宁的带动下,小沈阳还成了中国羽毛球队内部的“偶像”,杜婧在晚上模仿小沈阳,逗得冠军们前仰后合。奥运会后,张宁与小沈阳在辽宁电视台的节目中不期而遇,成了朋友,还互称为对方的“粉丝”。

“我还寻思着,能把奥运冠军逗乐,也算奥运做贡献,是不?”这是小沈阳2009年春晚成名后在博客里对那段往事的调侃。不管小沈阳是否真有成就奥运冠军之“功效”,但对于当时还在春晚门外徘徊的他,这无疑是一张最好的“口碑名片”。

在诸多“名人效应”的带动下,小沈阳2009年接替赵本山春晚的呼声越来越高,尤其在网络上和小沈阳的粉丝圈里。有人甚至开始猜想小沈阳踏上2009年春晚后会怎样一把火烧红大中国。

小沈阳要“上”的呼声越高,赵本山这边要“下”的态度似乎越坚决。《乡村爱情》里“谢大脚”的扮演者、赵本山的妹妹于月仙也随后向媒体爆料:“有一次我那外甥女问我姐夫是他们重要还是小品重要,姐夫说:当然他们重要了”,外甥女就说:“既然不重要,为什么你每年都要演小品却不陪我们过年”,当时说得姐夫哑口无言,也挺让人心酸的。他退出可能也有孩子的因素吧。”